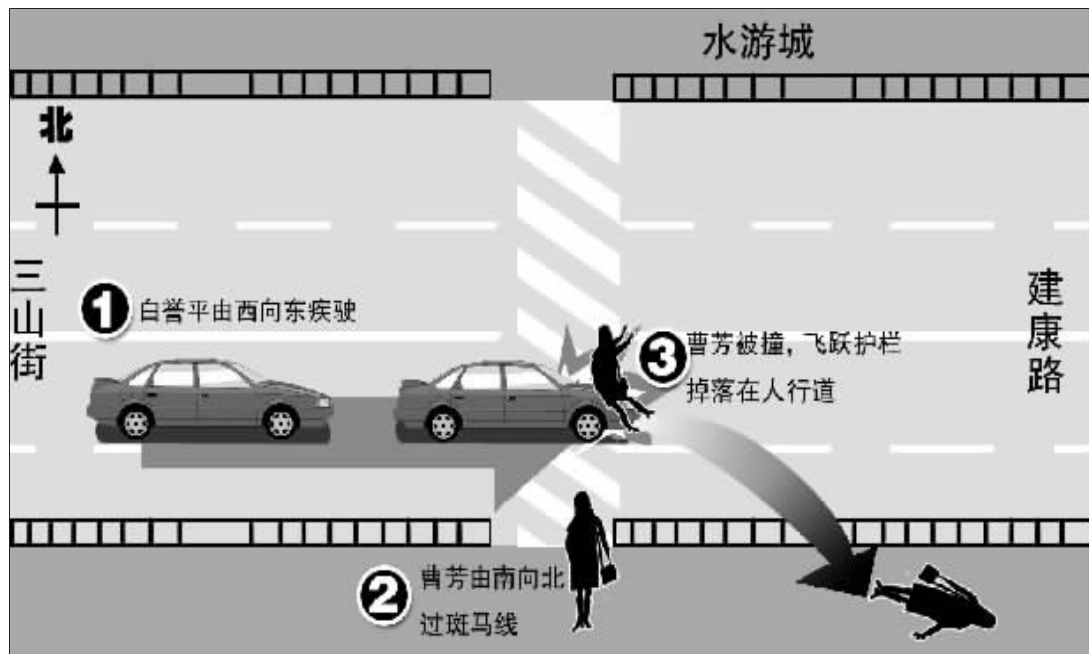


把女孩撞飞10米,你们真不知道?

一场车祸
引发争议

肇事后逃逸,司机有没有喝酒?
行驶中吵架,同行女友是否担责?



制图 俞晓翔

过了春节,曹芳就要穿上美丽的嫁衣了,但现在,她却躺在冰冷的水晶棺里。她的男友为她整理着遗物,悲哀而绝望。

2009年12月12日21:30,南京市水游城南门的一个路口,正在斑马线上行走的曹芳,被一辆疾驶而来的牌照为苏AL2371的富康轿车撞飞。曹芳的身体像小鸟一样,先是重重地撞击在车窗玻璃上,接着,由于惯性,身体被抛起,跃过护栏坠落在人行道上。10米,这是曹芳从生到死的距离。

12月15日下午3点,28岁的曹芳离开了这个世界。白誉平是曹芳生命的终结者。这个1982年出生的小伙子,也正在为婚期而忙碌。

围绕着这起原本普通的交通事故,争议在网络中酝酿。背后的真相到底是什么?

□通讯员 周灿 快报记者 朱俊俊

》破案经过

把人撞飞10米远后,肇事车疾驶而去

20分钟找到车主,30分钟锁定肇事者。南京交警三大队在这里事故中,创造了一个纪录。

2009年12月12日21:38,下雨。三大队接到了事故指令:在建康路水游城附近,一辆轿车在撞伤一个行人后逃逸,行人受伤很严重。

事故发生地点在建康路与教敷巷的路口,水游城南门。目击者复原了当时的现场:大约晚上9:30左右,曹芳正由南向北过斑马线,正走到路中间的时候,一辆轿车由西向东冲了过来,把曹芳撞飞。曹芳跌落在汽车挡风玻璃上后又被弹起,最终

飞过护栏,掉落在人行道上。

本该停下来救人的肇事车不但没有任何的停顿,竟然保持原来的速度疾驶而去。

曹芳很快被赶到的120救护车送往南京市第一医院抢救。诊断的结果是:脾脏破裂,蛛网膜下腔出血,生命垂危。

现场查获车辆碎片,20分钟锁定车主

南京交警三大队事故中队的民警孙广兵,是一位有着丰富办案经验的老民警,在细雨蒙蒙的夜晚,昏暗的灯光下,他进行着仔细的勘查,不放过任何一个可疑处。很快,孙广兵找到了散落在人行横道上的些许灰白色的保险杠碎片。与此同时,与孙广兵一起前往事故现场事故中队中队长邹正俊在走访大量

的群众,找寻目击证人。

“我看到车子是灰白色的”“我注意到车子是富康牌的轿车”“我记下了车子的号牌是苏AL2371”……就在目击者们你一言我一语中,三大队的民警们得到了关键的信息。

回队后,事故民警立刻上网查询该车的信息,惊奇地发现该车的使用者人数众多,经过仔细

的排查,终于确定了该车车主为经某。郭智和副大队长立即与经某取得了联系。当经某知道自己的车子撞人逃逸后,他第一反应就是推脱责任与关系。

据经某讲,苏AL2371的车已被他租赁给别人使用。“那车租给谁了?”据经某交代,该车现在的使用人为白誉平,男,27岁,他还提供了白誉平的联系电话。

找寻确凿证据,12小时后肇事者自首

孙广兵拿到白誉平的电话后,立即打了过去。“你好,请问你是不是白誉平?”

“是的,什么事?”

“请问你现在是不是租用一辆车牌为苏AL2371的车子?”

“是的,有什么问题吗?”

“你今天晚上是不是开车经过水游城了?”

“没有啊!我今天一直在家。”白誉平极力否认着。

“这样吧,你来我们三大队事故组一趟吧,有些事情想找你了解一下。”

“不行,不行,我这几天很

忙,要出差的。”无论孙广兵怎么劝说,白誉平就是不肯前去交警大队协助调查。

要让白誉平无从抵赖,就需要铁的证据。于是,事故中队的民警们立即成立专案组,讨论怎样找到肇事车辆。

根据专案组成员多年的办案经验,一致认为肇事者会把自己与车子分离开,把车子藏匿在自己认为安全并熟悉的地方。那会是哪儿呢?居住的地方?单位?一张无形的大网悄然打开。

民警们兵分两路,分别去了

白誉平的单位和他所居住的小区。功夫不负有心人。13日凌晨,民警们在小区靠西南角的几棵大树后面发现了车牌为苏AL2371的灰白色富康轿车。这辆轿车的保险杠脱落,挡风玻璃上有撞击后破碎的痕迹。

民警仔细将事故现场遗留下的保险杠碎片和该车进行对比,并且查看了该车的碰撞痕迹,最终确定该车即为“12·12”事故的肇事车。就在警方准备抓捕的时候,12月13日上午10:30,白誉平来到交警三大队投案自首。

》争议核心

? “不知道撞了人”

事发当天晚上,肇事的富康车里除了白誉平外,还有他的女友高丽(化名)。高丽就坐在后排的座位上。

“我不知道撞了人,只以为碰到了什么东西。”到三大队自首之后,白誉平一个劲地为自己开脱。但这个逻辑明显站不住脚。因为按照常理,只要是车碰到了什么东西,司机总会下来看看。从白誉平驾驶的富康轿车来看,挡风玻璃的一角已经破碎,而白誉平非但没有任何顾忌仍然疾驶而去,他在慌张什么?

再说,当交警锁定肇事者为白誉平后,立即打电话给他。但白誉平却抵赖说,当天他并没有开车。如果真的不知道撞人,他又为什么说谎?

所以,交警初步认定,白誉平涉嫌交通肇事逃逸。现在,白誉平已经被警方刑拘,羁押在秦淮区看守所。

? 是不是酒后驾驶

白誉平现场逃逸,难道他想躲避什么?

这一原本普通的交通事故,却引来了网友的热议。“他会不会是醉驾?”有网友提出了疑问,如果他是醉驾撞人,他很有可能就是“张明宝第二”,法院可能会按照“以危险方式危害公共安全罪”定罪,量刑偏高,如果致人死亡,会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、无期徒刑或者死刑。而交通肇事逃逸的量刑却在有期徒刑3年以上7年以下。如此悬殊,会不会是造成白誉平逃逸的主要原因?

自首后,交警马上抽取了白誉平的血进行化验,结果显示,白誉平的血里没有酒精成分。但这时,已经距离白誉平肇事12个小时了。

据了解,如果一个人喝得不多,12个小时过去了血液里确实无法检测出酒精成分。现实中,也确实有少部分酒后驾驶者肇事逃逸,等酒醒了之后再回去处理。交警对这些人早已有一套办法,只要逃逸,如果没有造成人员伤亡,总会先把他拘留15天。这样的处罚已经等同于醉驾。

但白誉平现在却撞死了人,他

到底有没有酒后驾驶呢?交警没有掌握这样的证据。

而在法学专家看来,网友这样的担心完全是多余的。“就是白誉平现场被测出酒后驾驶,一般也不会以‘危害公共安全罪’定罪。”江苏高旗律师事务所律师尹长松分析,“危害公共安全罪”要件构成很严格,白誉平时的车辆并没有失控,仍是按照既定路线行驶,只是没有避让斑马线上的行人,而且肇事之后,也没有再危害他人,所以,白誉平的行为界定为“交通肇事”相对妥当。

? 女友是否要担责

但白誉平却要为他逃逸的行为付出代价。

尹长松分析说,交通肇事致人死亡的,如果白誉平能及时下车抢救,并做好善后赔偿工作,取得受害者家属的谅解,就属于情节相对较轻的行为,法院量刑一般在3年以下,或者拘役。但白誉平逃逸之后,量刑则必须在三年以上,并且不能使用缓刑。那么,另一个需要我们解决的问题是,既然白誉平没有喝酒,怎么会出这样的恶性事故呢?

白誉平的女友高丽随后也接受了警方的询问。她也是一问三不知。“我坐在车上的时候很好啊,什么也没有感觉到。”

“当时我们在吵架。”高丽说,当天晚上,白誉平从水西门把她接上车,准备把她送回位于光华门的家。但一上车,两人却吵了起来。吵架是为了装修房子的事。“白誉平平时非常固执。”高丽说,在婚房装潢的一个细节上,白誉平不满意,于是开始和高丽怄气,高丽也和他发生了争执。

高丽是不是撒谎,也已无从考证。如果她明显知道白誉平撞了人而不报案,算不算包庇?如果确实不知道,那高丽和驾驶人吵架导致车祸,这种明显干扰驾驶的行为,是不是也要承担法律责任?

“如果她刻意隐瞒,构成包庇罪是肯定的。”但另外一个必须要确认的事实是:高丽和白誉平之间的吵架是不是导致白誉平车祸的主要原因?“单单办个嘴,很难认定两者之间的因果关系。”尹长松说,如果当时两人的吵架非常激烈,甚至出现了肢体的冲突,那高丽的行为就涉嫌“过失致人死亡罪”,也要负法律责任。

》延伸阅读

两对要结婚的人,幸福毁在一瞬

2009年12月15日下午3:25,曹芳离开了这个世界。她连眼睛都舍不得闭上。28岁,太年轻了。在生命垂危的三天里,曹芳一共经历了两次大手术:脾脏摘除、头颅手术。但这一切都没能挽回她的生命。

“过了春节,她该要结婚了。”曹芳的哥哥曹龙抑制不住悲伤。事发的当夜,他包车从上海赶了回来。他们是浦口人,曹芳高中毕业后一直从事自由职业,她的男友在一个园林公司上班。

曹芳和男友徐林认识了7年。7年,该是要“修成正果”的时候了,他们已经准备好了婚房,就在夫子庙附近。剩下的,就是等待这幸福时刻的到来。但现在,准备好的婚房里,却只剩下了徐林一人。这几天

来,徐林一直悲伤地待在婚房里,看着未婚妻的照片,整理她的遗物。

12日的晚上,忙碌了一天的曹芳打算去做个头发,然后和徐林一起去看演出。但是,就在她穿过马路的时候,悲剧发生了。徐林在家里一直没有等到曹芳,在焦急中一个劲地打电话给她。而办案民警就是从无数个未接电话中找到了徐林。

“从12日到15日,我一直守候在重症监护室,希望曹芳能够醒来。”但曹芳一直处于昏迷中,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。

在珠江路开有一个电脑软件小公司的白誉平,也正忙着结婚的事,他的婚期也安排在春节之后。就在那一瞬间,白誉平亲手摧毁了别人的幸福,也摧毁了自己的。

(文中受害者及家人为化名)